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沱牌舍得 公告编号：2012-012

##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
-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8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162 元
- 股权登记日：2012 年 7 月 2 日
- 除息日：2012 年 7 月 3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 年 7 月 9 日

###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2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1 年度

2、发放范围：

截至 2012 年 7 月 2 日下午 3 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3、本次分配以 337,3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扣税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2 元，共计派发股利 60,714,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

（1）自然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按其股息、红利所得的 50% 计算个人应纳税所得额，由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62 元。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由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62 元；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除自然人股东、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国家股和国有法人股东的红利所得税自行交纳，本公司不代扣代缴，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

### 三、实施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12 年 7 月 2 日
- 2、除息日：2012 年 7 月 3 日
-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12 年 7 月 9 日

### 四、分派对象

截至 2012 年 7 月 2 日下午 3 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 五、派发红利实施办法

- 1、本公司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射洪广厦房地产开发公

司、四川省射洪顺发贸易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除上述股东之外的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 六、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人：周建、李宝萍

咨询电话：0825—6618269

传 真：0825—6618269

## 七、备查文件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